

#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 预留权益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现发表核查意见如下：

1、公司和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激励对象均未发生不得授予/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设定的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条件已经成就。

2、公司本次对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3、本激励计划预留权益授予的激励对象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综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同意按《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其摘要规定向符合预留权益授予条件的4名激励对象授予7.60万股限制性股票，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农心作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6年3月17日